

親愛的 林淑月,您好:

感謝您於台灣大哥大《網路門市》申辦以下商品/數位內容服務,敬請核對以下訂單內容,同時提醒您:

- 訂單送出後,台灣大哥大客服人員將儘速與您聯繫、並確認訂單內容。請您務必留意、並確認手機 保持在開機狀態,確保客服人員能夠於第一時間聯繫,以維護您申裝權益。
- 如欲查詢訂單,請點 這裡 輸入「 訂單編號 」及「 申辦人身份證號 」即可查詢。
- 倘您選辦之專案為《自由選》,提醒您務必留意:本專案商品,預計於專案生效後2~5個工作天(例假日除外)內配送至用戶指定之宅配地址,若專案商品須進行安裝,預計於專案生效後5個工作天內聯繫商品配送、安裝事宜;若因不可歸責於台灣大哥大之事由或其他因素者,不在此限。若遇無法取得聯絡、地址錯誤或其他因素,致未成功配送及/或安裝至用戶指定地址,且用戶未於專案生效後30天前主動進線台灣大哥大反映(台灣大哥大用戶手機直撥188;他網或市話請撥02-6606-2999),則視同放棄資格。同時提醒您以下「退貨注意事項」:(A)依據消費者保護法的規定,您享有商品貨到日起7天猶豫期解約退貨之權益。但提醒您,猶豫期並非試用期,除為檢查商品所必要外,您所退回的商品必須保持您收到商品時的原始狀態(包含主商品、配件、內外包裝、隨機文件、贈品等),下列所稱商品包含主商品、配件、內外包裝、隨機文件、贈品等:
 - 1. 逾越必要檢查或其他可歸責於您之事由,致商品有毀損、滅失或變更者。
 - 2. 非為檢查商品所必要之情形下,您將包裝毀損、封條移除、吊牌拆除、貼膠移除或標籤拆除 (含外盒條碼撕除或商品保固貼紙毀損)等情形。
 - 3. 所退回商品不齊全。
 - 4. 其他於本網頁上有特別載明者。
- 如有疑問請撥免費服務專線 0809-000-852;台灣大哥大用戶手機直撥 188·24小時服務專線服務。

再次感謝您!台灣大哥大《網路門市》祝您購物愉快。

·專案類型: NP攜碼 ·訂單編號: N201004326

·訂單時間: 2020-10-27 13:14:36

項目	內容	備註
門號:	0988-795882(號碼可攜)	
資費:	新 4 代 399 型量到降速	月租費\$99 · 每月隨帳單寄送

專案名稱:(企客_4G)點石成金399S(24)專案(0602)

合約內容

期 1. 本專案綁約期間以系統認定之日開始起算。本專案綁約期間屆滿後‧門號繼續有效‧若不再使用須依服務契約規定辦理退租手續。約 2. 本人同意遵守本專案資費限制規定:【綁約期間24個月(若係提前續約‧綁約期間為24個月+原專案剩餘月數)。綁約期間內限選用期 4G資費‧且須選用新4代手機 399型(含)以上資費。】

間及資

- ◆於綁約期間內‧選用新4代手機399型資費時‧可享下列優惠(不得遞延使用‧亦不得要求折給現金或轉換成其他優惠‧且限國內使語 用‧國際漫遊費率另計)‧【綁約期滿‧優惠自動終止‧恢復依原資費費率計費】:(1)每月月租費優惠為99元(原為399元)。(2)每月國 內上網傳輸量優惠為3GB(原為300MB‧加贈2772MB)‧超額後降速至128Kbps以下。(3)每月贈送國內語音通話費100元(原無贈送‧不優 含加值、影像電話)。
- 惠 ◆資費以出帳週期計算·【若申裝未足月·當月月租費、月租費減免優惠、內含網外分鐘數、贈送國內語音通話費、內含/贈送國內上內 網傳輸量以該週期內申裝天數比例計算‧超過內含網外分鐘數、贈送國內語音通話費後依該資費費率計費、超過內含/贈送國內上網容 傳輸量後依該資費規定降速。如有使用國際漫遊則依國際漫遊費率另行計費。】
- 及 ◆資費語音規範:(1)資費若有內含網內語音通話免費/每通網內語音免費通話分鐘數·皆不含加值、影像電話·單月撥打超過300個不限 同網內門號視為不當商業使用·超過前述限額後優惠終止·網內語音通話改依0.08元/秒計收·至下一帳單週期始可恢復免費/優惠權制 益。(2)網外不含市話、加值及影像電話。
 - ◆【 綁約期滿若未主動變更資費, 視為同意以所選用資費續用, 並恢復依原資費費率計費。 】

過

- 戶 1. 本專案申辦資格之定義及是否符合,以台灣大哥大認定為準。
- 及 2. 申辦本專案,於前24個月內不得過戶。
- 其 3. 台灣大哥大免費贈送行動達鈴試用服務一個月(已開通行動達鈴或已申辦與行動達鈴互斥服務者不適用·且試用期間須符合系統設 它 定)·試用期滿自動取消服務(期間可撥打188取消)·欲額外下載達鈴需成為正式會員·月租費30元·下載費用另計。是否符合系統設
- 限 定,以台灣大哥大認定為準,不符合者即自動取消試用。

制

本人若違約【包括違反專案規定或提前解約(含退租、一退一租、銷號等)】時、除所享優惠立即終止外、應支付電信費用補貼款【680元】+電信費用優惠補貼款【300元/月(依違約時已享優惠期間計算)】。【實際應繳補貼款之金額以違約時、綁約未到期之剩餘日數按比例計算】、計算公式:補貼款 x(綁約剩餘日數鄉約總日數)=實際應繳補貼款(四捨五入計算至整數)。【若係提前續約、除本專案補貼款外、須另加計原專案剩餘期間應給付之補貼款、綁約總日數亦須加計原專案剩餘月數。】

行動上

網 1.無線傳輸特性:行動上網速度及收訊品質基於無線電波特性·將因客戶設備、使用地點及人數等因素而有差異;若使用地點無法支 援所試用服務(如:5G或4G)之網路·則可能依所在環境及台灣大哥大規定轉換為其他網路·上網速度將可能降低;若因同時同地上網 日 人數太多也可能造成網路壅塞暫時無法上網。如於室內使用·因受建物遮蔽及室內裝潢影響·上網速度及收訊品質亦可能不如室外· 甚至收不到訊號。 2.試用期間:『行動寬頻七日試用案』提供7日(168小時)免費試用行動上網服務·於申辦起算7日(168小時)內可享 國內行動上網免費優惠;『行動寬頻七日試用案』免費提供試用門號SIM卡·免費體驗僅限國內行動上網與受話服務·且限單機使 申 用·不可熱點分享(即上網傳輸量不得以個人熱點、無線基地台、網路共享或其他方式分享或共用予其他裝置)·不提供其他服務或功 辦 能。於試用期間屆滿時·該試用門號即自動失效無法使用。如須使用上網服務請另行申辦門號/專案。3.特別注意:每一證號每三年僅 告 限申辦一次行動寬頻七日試用專案。

事項

上

知

用 本人已了解上網用量資訊可透過台灣大哥大之客服APP、官網及手機直撥85226免費語音等方式查詢·並已知悉客服APP下載及登錄方量 式。

量 資 訊

- 2. 若原享有多門號及高用量用戶月租費折扣者,於本專案綁約期間內不適用該項優惠。
- 3.本人同意將本專案行動門號使用於可支援4G服務之終端設備‧若未遵守致語音/上網等相關服務受影響或無法使用‧除同意更換為可支援4G服務之終端設備外‧並同意不得據此向台灣大哥大提出任何爭執或主張。
- 4.4G專案不提供月租型熱線服務。
- 5.使用地點若無法支援4G服務·則可能依所在環境及台灣大哥大規定轉換為其他網路·上網速度將可能降低;依台灣大哥大規定轉換成適用之支援服務時·期間產生之用量仍以4G服務費率計算。
- 6.上網實際速率及品質受使用人數、網路環境、終端設備、下載/傳輸方式、服務類型和服務平台能力等因素影響,例如:以手機下載、恐因APP設計而影響傳輸速率等。

7.若本人為申請平板網卡用戶者·同意所提供之聯絡手機門號(下稱:聯絡門號)得供台灣大哥大視情況將本同意書行動電話之帳款/權益/優惠訊息通知至上述提供聯絡門號·如因此致有糾紛·願負全部法律責任。若本聯絡門號之申請人/使用人要求停止通知或有其他爭議·台灣大哥大有權逕行停止通知。如本人未填寫聯絡門號·同意系統將預設本同意書行動電話為聯絡門號。

8.本人/法定代理人/代理人已知悉個人資料告知事項。

【9.若申請手機案者·本人業經門市人員告知手機須具備細胞廣播服務功能·始能接收災防告警細胞廣播訊息。本人已知悉所領取之專案手機是否具備支援細胞廣播服務功能。】

10.客戶若涉及以下行為時·本公司得逕行停止行動通信(語音及/或上網等)服務:1) 散播電腦病毒;2) 偽造、不法擷取、移除或修改網路封包標頭資訊;3)干擾系統正常運作(包含但不限於造成網路過度壅塞、妨害其他用戶接取網路、試圖攻擊或侵入本公司網路或危害網路安全、主動或協助大量傳送垃圾與商業廣告電子郵件);4)以任何方式誤導他人或隱瞞任何使用者名稱或資料傳送來源;5) 妨害其他用戶正常使用;6)其他涉及不當或違法之行為經相關主管機關通知者。

特定企業用戶確

認條款申

本人若屬特定企業用戶,已瞭解本專案所享「特定企業用戶優惠」內容。

請人確

確申請人對上述各項條款內容均已詳閱、了解並完全同意、並確認已領取本文件影本。

認條款

運費 \$0 + 預繳通話費 \$0 + 商品專案價 \$0 + 加購商品 \$0 = 應付訂單金額: \$0

(你選擇:一次付清 \$0)

申辦人資料

申辦人姓名	林淑月	出生日期	為保護個資,不顯示生日資訊。	
身分證字號	S220195482	第二證件	健保卡00008201****	
聯絡電話一	077256600	聯絡電話_	0988795882	
帳單寄送方式	電子帳單 * 系統將以簡訊與 E-Mail 通知驗證:請務必點選 E-Mail 驗證信、方可完成電子帳單申請。			
帳單地址	高雄市楠梓區久昌街642號			
戶籍地址	高雄市楠梓區久昌街642號			
電子郵件	Cheng.Chung.Chi@gmail.com			

訂單資訊

配送方式	超商取貨
取貨門市	全家高雄民昌店-高雄市楠梓區德民路989之2號一樓
收件人姓名	林*月
相關文件	若您選擇【超商取貨】,請留意以下事項: (1)須申辦者本人攜帶本人身分證至指定門市取貨,並出示身分證正本供門市人員確認。 (2)《申請書》一式兩份:1份自行留存、另1份請簽名後放入《寄件包裝袋》。 (3)至全家FamiPort操作《便利退貨通》列印小白單、並黏貼於寄件包裝袋交給櫃檯人員。

發票注意事項

- 1. 建議您使用電子發票‧不索取"紙本"發票‧支持地球環保‧減少地球上樹木的消失及暖化。
- 2. 若選擇電子發票,提醒您電子發票一經開立,即不得變更載具之選擇。若要索取紙本發票,請於頁面選擇"索取紙本發票"。
- 3. 電子發票開立後·台灣大哥大會於24小時內將電子發票上傳至「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」·並以e-mail通知您·電子發票不會主動寄送。有關電子發票作業與「電子發票實施作業要點」·可詳參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網站:<u>www.einvoice.nat.gov.tw</u>。
- 4. 如您係使用已歸戶之共通性載具,中獎資訊將由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通知您。
- 5. 另提醒您、依財政部所發佈之法令規定、發票副本僅供參考、不可直接兌獎。
- 6. 若您選擇捐贈發票者,將由台灣大哥大代為捐贈給慈善機構,慈善機構亦可於台灣大客戶中心預設。
- 7. 若您於訂購時已選擇開立二聯式發票者·恕無法換開三聯式發票;訂購時選擇開立三聯式發票·亦無法換開二聯式發票。
- 8. 若您選擇開立紙本發票者,請於收到紙本發票後自行妥善保管,若有遺失、毀損等,恕不補發。
- 9. 台灣大哥大保有使用及停用電子發票之權利。
- 10. 若有索取紙本發票‧將待鑑賞期(貨到7天)後再寄出(如遇春節期間或是國定假日則順延寄送)。

免費服務專線 0809-000-852;台灣大哥大用戶手機直撥 188,24小時服務專線服務

台灣大哥大 版權所有 @ TaiwanMobile All Rights Reserved.